

附件 1:

## 2023 年湖南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部门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说明

####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 1、收支总表
- 2、收入总表
- 3、支出总表
- 4、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5、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6、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7、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8、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  
（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9、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  
（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0、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11、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2、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3、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4、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5、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6、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7、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8、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19、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

20、省级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

21、省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22、其他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3、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注：以上部门预算报表中，如本部门无相关收支情况，也需公开空表。

# 第一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说明

## 一、部门基本概况

### (一) 职能职责。

1、拟订粮食流通和物资储备管理的地方性法规草案和有关规定并监督执行。研究提出全省粮食宏观调控及粮食流通的中长期规划,拟订全省粮食市场体系建设与发展规划,承担全省粮食流通宏观调控的具体工作。拟订粮食流通和物资储备体制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

2、研究提出全省战略物资储备规划、全省储备品种目录的建议。根据全省储备总体发展规划和品种目录,组织实施全省战略和应急储备物资的收储、轮换和日常管理,落实有关动用计划和指令。

3、管理全省粮食、棉花和食糖储备,负责省级储备粮棉行政管理。监测粮食和战略物资供求变化并预测预警。指导协调政策性粮食购销和粮食产销合作,保障军队粮食供应。承担粮食安全省长责任制考核日常工作。

4、拟订粮食和物资储备仓储管理有关技术标准和规范并组织实施。负责全省粮食流通、加工行业安全生产工作的监督管理,承担所属物资储备承储单位安全生产的监管责任。

5、根据国家与全省储备总体发展规划,统一负责储备基础设施建设和管理。拟订全省储备基础设施、粮食流通设施建

设规划并组织实施,管理有关储备基础设施和粮食流通设施投资项目。

6、负责对管理的政府储备、企业储备以及储备政策落实情况进行检查。负责粮食流通监督检查,负责粮食收购、储存、运输环节粮食质量和原粮卫生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粮食库存检查工作。

7、负责粮食流通行业管理,制定行业发展规划、政策,拟订粮食流通和物资储备有关标准、粮食质量有关标准,制定有关技术规范并监督执行。负责实施粮食收购行政许可的有关行政管理。负责协调推进粮食产业发展有关工作。负责粮食和物资储备的对外合作与交流。

8、完成省委、省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 机构设置。**

本部门直属独立核算的事业单位 10 个(省粮食局机关后勤服务中心、湖南省军粮供应管理中心、省粮油信息中心、省粮食局世界银行贷款管理办公室、省直属粮食企业生产经营指导办公室、省军粮长沙供应站、省粮油产品质量监测中心、省经济贸易高级技工学校、省备灾减灾中心、湖南粮食中心批发市场),其中纳入财政二级预算管理单位 4 个(湖南省军粮供应管理中心、湖南省军粮长沙供应站、湖南省经济贸易高级技工学校、湖南省备灾减灾中心)。

我局机关是财政一级预算单位,内设 8 个职能处室,分别为办公室、粮食调控与储备处、物资与能源储备处、产业

发展与科技处、法规和安全处、执法督查处，财务审计处、人事处，另设机关党委、离退休人员管理服务处。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纳入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 1、湖南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部门本级
- 2、湖南省军粮供应管理中心
- 3、湖南省军粮长沙供应站
- 4、湖南省经济贸易高级技工学校
- 5、湖南省备灾减灾中心

##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财政拨款收入，以及经营收入、事业收入等单位资金。2023年本部门收入预算9641.0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9206.33万元（含上年度结转结余资金730.7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27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164.70万元。**收入较去年增加2253.71万元，主要原因是：**1、增加粮油千亿产业（省级应急体系建设项目）经费450万元；2、增加智能粮食综合监管平台及信息管理系统运维项目经费444万元；3、增加粮油质量检验监测经费75万元；4、增加绩效奖及相关计提金798万元；5增加工资调标、工伤保险、晋级晋档、建国初期老干部补助资金以及人员异动资金共121.68万元；6、增加非税收入49.5万元（其

中专户非税收入增加 50 万元，一般预算管理非税收入减少 0.5 万元)；7、结转结余资金比上年度增加 485.83 万元；8、增加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164.70 万元；9、减少粮油千亿产业（京东馆）建设项目 300 万元；10、减少粮食溯源信息上图经费 35 万元。

**(二) 支出预算：**2023 年本部门支出预算 9641.0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8 万元，教育支出 2083.47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61.2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2.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69.8 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777.10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5.59 万元，其他支出 0.21 万元。**支出较去年增加 2253.71 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了智能粮食综合监管平台及信息管理系统运维项目支出 444 万元、粮油千亿产业专项资金支出 150 万元、粮油质量检验监测经费支出 75 万元，绩效奖金计提及工资调标等人员经费支出 919.68 万元，增加非税收入支出预算 49.5 万元，同时结转结余资金比上年度增加 485.83 万元，本年度新增事业单位经营预算支出 164.70 万元，减少了粮食溯源信息上图支出 35 万元。**

####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023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9206.33 万元（含上年度结转结余资金 730.7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8 万元，占 0.01%；教育支出 1678.77 万元，占 18.2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31.26 万元，占 14.46%；卫生健康支出 22.8 万元，占 0.25%；住房保障支出 369.8 万元，占 4.0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777.10 万元，占 62.75%；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5.59 万元，占 0.28%；其他支出 0.21 万元。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2023 年本部门基本支出预算数 5606.65 万元，主要是为保障部门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二）项目支出：**2023 年本部门项目支出预算 3599.68 万元，主要是部门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专项业务费、基本建设支出等，其中：其他事业发展资金项目支出 157.12 万元，主要用于粮食流通相关补助、中央救灾物资储备管理费、中职免学费省级资金等方面；运行维护经费专项支出 878.86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经费补助、经贸技校所属企业改制、公务用车及办公设备购置、因公出国（境）培训等方面；业务工作经费 1465.34 万元，主要用于湖南省智能粮食综合监管信息平台及智能粮食管理系统软件运维项目、智能粮食管理系统项目链路租赁、省级防汛抗旱及应急救灾物资储备管理等方面；省级专项资金“粮油千亿产业”项目支出 1098.36 万元，主要是用于品牌展示展销及省级应急平台建设、省经济贸易高级技工学校“湖南好粮油”京东馆建设等方面。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23 年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预算。

##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2023年本部门机关本级、湖南省军粮供应管理中心等5家行政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826.69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71.59万元，上升9.48%，主要是本年度为落实审计整改要求，我局将2家未纳入财政二级预算单位管理且独立核算的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支出纳入到机关本级核算，以前年度以项目经费补助形式拨款到下属单位，因此本年度部门运行经费增加。

**（二）“三公”经费预算：**2023年本部门机关本级、湖南省军粮供应管理中心等5家行政事业单位“三公”经费预算数为90.5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8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67.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22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45.5万元），因公出国（境）费15万元。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较2022年减少8.45万元，主要是单位厉行节约，减少了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6.55万元（其中购置费减少6万元），公务接待费减少1.9万元。

**（三）一般性支出情况：**2023年本部门会议费预算20万元，拟召开全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工作会议，人数115人，内容为总结2022年度全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工作，安排部署新一年度工作，经费预算5万元；召开全省落实粮食安全省长责任制和法规工作会议，人数是40人，内容为关于粮食安全省长责任考核等工作，经费预算3.5万元；召开地方储备粮收购、销售、轮换专题工作会议，人数70人，内容为安排布置

地方储备粮收购、轮换、销售等工作，经费预算 2 万元；召开全省粮食收购工作会议，人数 130 人，内容为安排部署全省粮食收购工作，经费预算 2.5 万元；召开物资与能源储备工作座谈会，人数 50 人，内容为研究部署全省物资与能源储备工作，经费预算 2 万元；召开全省军粮供应管理工作会议，人员数 60 人，内容为传达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军粮办全年工作要点，总结去年全省军粮工作，部署今年工作，经费预算 2.5 万元；召开南部六省军地联席会议，人数 50 人，内容为南部六省军地联席讨论军民融合发展，协商品种串换办法，听取部队意见，经费预算 2.5 万元。全年培训费预算 30 万元，拟开展检验检测比对考核培训，人数 65 人，内容为组织检验检测人员进行比对考核培训，经费预算 8 万元；开展质监机构资质认定培训，人数 40 人，内容为对质监机构的资质认定工作进行培训，经费预算 1 万元；开展统计培训，人数 160 人，内容为组织全省粮食报表统计人员进行培训，经费预算 16 万元；开展全省物资储备管理人员培训，人数 150 人，内容为对全省物资储备管理系统人员进行业务培训，经费预算 5 万元。

（注：三类会议、培训活动，节庆、晚会、论坛、赛事等活动，请分项列明活动计划及经费预算情况）

**（四）政府采购情况：**2023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083.4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273.5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809.9 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截至2022年12月底，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11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2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8辆（其中，2022年按规定处置车辆一台，处置车辆已上缴，但处置程序未完成，暂未做账务处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5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2023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1辆，其中，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1辆；新增配备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

**（六）预算绩效目标说明：**本部门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纳入2023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9641.0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004.85万元，项目支出3636.18万元，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

## 七、名词解释

1、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三公”经费：纳入省（市/县）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

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等支出。

##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